

证券代码：301080

证券简称：百普赛斯

公告编号：2025-051

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百普赛斯	股票代码	301080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林涛	李鹏君	
电话	010-53395173	010-53395173	
办公地址	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8 号 4 幢 4 层	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8 号 4 幢 4 层	
电子信箱	IR@acrobiosystems.com	IR@acrobiosystems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☒是 ☐否

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

其他原因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营业收入（元）	387,364,915.57	299,400,734.63	299,400,734.63	29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3,803,973.34	56,695,415.68	56,695,415.68	47.8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84,128,678.60	57,694,479.40	57,694,479.40	45.8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76,677,182.91	35,484,559.78	35,484,559.78	116.09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000	0.4735	0.3383	47.8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5000	0.4735	0.3383	47.8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20%	2.18%	2.18%	1.02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	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后

总资产（元）	2,878,096,464.36	2,914,608,352.07	2,914,608,352.07	-1.2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614,879,021.47	2,615,654,172.90	2,615,654,172.90	-0.03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1,74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陈宜顶	境内自然人	23.53%	28,240,752	21,180,564	不适用	0
上海百普赛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9.99%	11,985,762	0	不适用	0
苗景赞	境内自然人	8.92%	10,707,678	8,030,758	不适用	0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4.99%	5,986,340	0	不适用	0
闫长伟	境内自然人	4.18%	5,021,400	0	不适用	0
王妙春	境内自然人	3.52%	4,218,295	0	不适用	0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68%	3,216,324	0	不适用	0
摩根资产管理（新加坡）有限公司—摩根中国 A 股市场机会基金	境外法人	1.56%	1,877,402	0	不适用	0
上海百普嘉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53%	1,834,411	0	不适用	0
南京高科新浚成长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50%	1,799,105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1、陈宜顶系上海百普赛斯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并持有上海百普赛斯合伙企业 82.35%的财产份额；陈宜顶系上海百普嘉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，并持有上海百普嘉乐合伙企业 1.44%的财产份额。 2、苗景赞为陈宜顶一致行动人，持有上海百普赛斯合伙企业 0.60%的财产份额。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不适用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☐是 ☒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。